

青海省省级各部门（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2023年版,共24项）（交通运输厅）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层级)	设定依据	备注
1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主席令第86号2017.11.4修正）第24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2019.4.23修订）第18条、第19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2017.10.7修订）第33条	
2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主席令第86号2017.11.4修正）第25条	
3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主席令第86号2017.11.4修正）第33条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17号2004.9.13修订）第25条	
4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水运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88号2021.6.10修正）第27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2003.11.24）第36条	
5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主席令第86号2017.11.4修正）第50条	
6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周边修筑堤坝、压缩或者拓宽河床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会同省水利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主席令第86号2017.11.4修正）第47条	暂缓实施
7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主席令第86号2017.11.4修正）第24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2019.4.23修订）第34条	
8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2011.3.7）第46条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层级)	设定依据	备注
9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2019.4.23修订）第30条	
10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收费审批	省级政府（部分事项由交通运输部门承办，部分事项由交通运输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主席令第86号2017.11.4修正）第59条、第60条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17号2004.9.13修订）第14条	政府授权事项
11	省交通运输厅	国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第406号2022.3.29修改）第49条	暂缓实施
12	省交通运输厅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主席令第23号2018.12.29修正）第15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主席令第48号2016.7.2修正）第28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45号2008.12.27修订）第15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2019.4.23修订）第11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2017.10.7修订）第33条	
13	省交通运输厅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	省地方海事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主席令第48号2016.7.2修正）第28条	
14	省交通运输厅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主席令第23号2018.12.29修正）第19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主席令第48号2016.7.2修正）第13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45号2008.12.27修订）第11条	
15	省交通运输厅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2019.4.23修订）第34条、第46条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层级)	设定依据	备注
16	省交通运输厅	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省地方海事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主席令第7号 2021.4.29修订）第13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国务院令第494号 2020.3.27修订）第5条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第一部分 第17项	
17	省交通运输厅	造价工程师（交通运输工程）注册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主席令第29号 2019.4.23修正）第14条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第一部分 第13项	
18	省交通运输厅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和 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设计 审定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主席令第50号 2016.9.3）第27条 《国防交通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173号 2011.1.8修订）第20条	
19	省交通运输厅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和 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竣工 验收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主席令第50号 2016.9.3）第27条 《国防交通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173号 2011.1.8修订）第20条	
20	省交通运输厅	国防交通物资改变用途或者报废 处理审核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主席令第50号 2016.9.3）第54条	
21	省交通运输厅	调用储备的国防交通物资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主席令第50号 2016.9.3）第53条 《国防交通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173号 2011.1.8修订）第7条	
22	省交通运输厅	贯彻国防要求的民用运载工具 及相关设备验收登记	省交通运输厅	《民用运力国防动员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391号 2019.3.2修订）第13条	
23	省交通运输厅	对动员或征用的运载工具、设备 进行重大改造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	《国防交通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173号 2011.1.8修订）第36条	
24	省交通运输厅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主席令第50号 2016.9.3）第45条 《国防交通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173号 2011.1.8修订）第23条	